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0-196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的通知,获悉爱康实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的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爱康实业	是	31,360,000	4.95%	0.70%	否	否	2020年12月28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为爱康科技的融资提供担保

2、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爱康实业	634,082,000	14.13%	431,910,000	68.12%	9.62%	0	0	0	0
邹承慧	121,846,200	2.71%	116,846,200	95.90%	2.60%	116,846,200	100.00%	5,000,000	100.00%
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26,640,006	0.59%	25,000,000	93.84%	0.56%	0	0	0	0
合计	782,568,206	17.44%	573,756,200	73.32%	12.78%	116,846,200	20.37%	5,000,000	2.39%

爱康实业未质押的股份数为202,172,000股,其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份数为170,000,000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是为上市公司融资提供担保,融资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45,659.62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8.3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17%,对应融资余额为68,958.98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46,159.62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8.9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29%,对应融资余额为72,958.98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3、根据公司于2020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48)及2020年11月18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8),公司2017至2019年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4、本次股份质押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5、根据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93),公司控股股东爱康实业与俞颉辰先生及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爱康实业持有并质押于中航证券的爱康科技13,363万股股份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俞颉辰先生,拟转让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8%。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0-104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潮州南天彩云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潮州南天彩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云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960.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彩云投资出具的《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彩云投资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彩云投资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1日	9.48	1,600,000	1.0000000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17日	9.43	368,100	0.2300625
	大宗交易	2020年6月24日	9.38	1,231,900	0.7699375
合计				3,200,000	2.00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		本次减持后持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彩云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9,968,000	6.23	6,768,000	4.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68,000	6.23	6,768,000	4.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东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彩云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减持公司股份事宜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彩云投资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4、截至本公告之日,彩云投资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已到期届满。

三、备查文件

1、彩云投资出具的《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0-142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收购资产的议案》,本次收购资产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公司参与投资的并购合伙企业相关下属企业(以下简称“收购主体”)拟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参与公开竞拍收购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授权管理层办理与本次竞拍相关事宜。

公司同意收购主体在竞拍截止日前,交纳竞拍保证金不超过5,000万元到指定交易账户,成为标的资产的意向受让方。如竞拍成功,该竞拍保证金转为部分交易价款;如未被确定为受让方且不存在违规违约情形的,该竞拍保证金可全额返还。

若本次竞拍成功,后续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收购主体能否成功竞拍获得标的资产尚存在不确定性,待确定本次竞拍事项的受让方时,公司将另行及时披露本次竞拍涉及的交易相关具体事项或进展情况。收购主体交纳的竞拍保证金在其成为标的资产的意向受让方后,若不履行后续交易事项,该竞拍保证金将无法返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0-141

债券代码:128121　债券简称:宏川转债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收购资产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20年12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与竞拍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2)。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0-068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到补助的基本情况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2020年11月23日至2020年12月28日期间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12笔,合计金额112.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收款时间	发放主体	项目	收到金额(万元)	来源和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云南东昌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2020/11/23至2020/12/18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运营管理部、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	专利资助费、呼困贴息、高层次人才项目资金(团队成员租房补助)、2019年度粮补企业贷款贴息补助资金、2018年研究与实验发展补助等其他	24.26	《云南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2020年第二批专利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20】18号、昆人社通【2020】135号、武新规【2018】2号、东工科信发【2020】62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0/12/7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重点新材料应用示范补助资金	38	昆工信便笺【2020】626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0/12/16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抗疫情、保生产第二批园区企业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10	昆高开委发【2020】4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2020/12/16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抗疫情、保生产第二批园区企业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10	昆高开委发【2020】4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2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磷化铟单晶材料研究项目经费	30	云临鑫锗字【2018】44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112.26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均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112.26万元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且与日常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正面影响,预计将增加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约112.26万元。

4、上述政府补助最终对公司2020年全年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3人,分别为:端木梓榕、刘琼光、杨彪)。

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柯英超先生召集并主持,部分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邹宁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邹宁先生因调往上级单位广东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并提交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邹宁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党委书记。

同意选举刘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补选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刘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艺先生因职务调整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并提交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其公司总经理职务。

同意聘任柯英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时免去其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由刘艺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由刘艺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由柯英超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358,647.49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的核查意见》;

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0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3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1人,为:高淑萍)。

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监事杨丽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358,647.49元,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其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的议案》

本次“配送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及投资额占比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总额、涉及的业务领域和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安排。同意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资额占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补选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邹宁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邹宁先生因调往上级单位广东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并提交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邹宁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党委书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邹宁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邹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邹宁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职履行其董事长职责,保证了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为公司改革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邹宁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邹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5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11%。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管理。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选举新任董事长的事项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刘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第九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邹宁先生变更为刘艺先生,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

刘艺简历

刘艺,男,196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历任广东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化肥分公司职员、化肥分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刘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刘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艺先生因职务调整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并提交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其公司总经理职务,刘艺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此,公司及董事会谨向刘艺先生在任职公司总经理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4%。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管理。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的事项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柯英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时免去其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柯英超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

柯英超简历

柯英超,男,197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财务总监、资金管理部部长、财务部部长、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历任广东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财务部职员、财务部副经理;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资金管理部总经理、证券事务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

柯英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6%,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林长青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长青先生因交流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下属的其他企业任职,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并提交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在子公司担任的所有职务,辞职后,林长青先生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林长青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林长青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谨向林长青先生在任职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林长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7,500股,占公司股本的0.32%。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陈志忠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志忠先生因工作调整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并提交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志忠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志忠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谨向陈志忠先生在任职公司董事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志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的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358,647.49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8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20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6.62元,募集资金总额41,096.9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195.48万元。

2020年8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510Z0001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配送网络建设	36,046.17	25,257.56
2	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建设	12,551.44	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8,597.61	35,257.56

注:上表中拟投入募集资金35,257.56万元是原测算数,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195.48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自有资金对部分项目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置换已支付的款项。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量,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0年9月28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5,358,647.49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配送网络建设	252,575,600.00	65,358,647.49
合计		252,575,600.00	65,358,647.49

本次拟置换的金额为65,358,647.49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情况出具了《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510Z0002号)。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65,358,647.49元置换截至2020年9月28日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358,647.49元,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其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的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65,358,647.49元。

4、会计师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510Z0002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天禾股份《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